檔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　函

機關地址：10841 台北市開封街二段 40 號 2 樓
聯 絡 人：劉玫吟
聯絡電話：02-2311-1572 #18
電子信箱：lilyliu@tgca.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南一處辦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06 日
發文字號：榮基(108)字第055號
速　　別：普通
附　　件：參訓人員資格及報名表

裝

主旨：本會鑒於　貴會各地區會員有參與營造業工地主任評定考試之需求，將規劃於台南地區開辦「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課程」，詳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

一、依據營造業法第 31 條規定，工地主任必須具備相關資格，同時得完成中央主管機關規定時數之職能訓練課程，並經評定合格，取得執業證者，始得擔任營造業工地主任。

二、請協助發函調查　貴轄有意願參訓之人數。若經調查，台南地區有意願參訓人數達 50 人者，本會始規劃開班。

三、相關參訓人員資格與報名表，詳如附件。並請有意願參訓者，於 2020 年 03 月 31 日前直接以報名表回覆本會。傳真：(02)2381-8366；Email：service@cdf.org.tw。或與本會洽詢，電話(02)2311-1572 轉 18。

訂

線

正本：
副本：

董　事　長　潘俊榮

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

【內政部委託辦理營造業工地主任220小時職能訓練課程】

參訓人員資格

講習對象類別及參訓人員資格：符合營造業法第31條第1項各款之一所規定資格者：

一、**專科以上**學校土木、建築、營建、水利、環境或**相關科系**畢業，並於畢業後有**二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二、**職業學校**土木、建築或**相關科系**畢業，並於畢業後有**五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符合上述報名資格一、二之相關科系如下：

地政、礦冶、建築、營建、森林、景觀設計、空間設計、室內設計、衛生工程、美術工藝、水利工程、水土保持、土木工程、都市計劃、建築工程、營建工程、營建技術 、工業教育、林產工業、工業設計、河海工程、灌溉工程、機電科技、測量工程、環境工程、農業工程、公共工程、軍事工程、農業土木工程、農田水利工程、能源與資源、土木及水利工程、建築及都市設計、農業土木工程、水利及海洋工程、建築與古績維護、環境與防災設計、礦冶及石油工程等相關科系。

三、**高級中學或職業學校**以上畢業，並於畢業後有**十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四、**普通考試**或相當於普通考試以上之特種考試土木、建築或相關類科考試及格，並於及格後有**二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五、領有建築工程管理甲級技術士證或建築工程管理乙級技術士證，並有**三年以上**土木或建築工程經驗者。

六、專業營造業(詳附表六)，得以領有該項專業甲級技術士證或該項專業乙級技術士證，並有**三年以上**該項專業工程經驗者為之。

※符合報名資格之相關專業營造業技術士證如下：

鋼構工程、景觀工程、防水工程、基礎工程、庭園工程、帷幕牆工程、營建鑽探工程、地下管線工程、環境保護工程、預拌混凝土工程、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等技術士。

【附表一】

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

辦理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課程講習

【台南班】109 年度 第 期 報名表

編號：_____號

兩個月內 2 吋光面脫帽照片 1 張貼於框線內 1 張迴紋針固定 共計 2 張	姓 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生 日	民國 年 月 日		出生地		
	E-mail				血型	
	聯絡電話	公司：( ) 住家：( ) 手機：( ) 傳真：( )				
通 訊 處	□□□					
報名資格	□檢附符合營造業法第 31 條第 1 項各款之一所規定資格之證明文件。符合資格第_____項。					
學 歷	_____學校_____科、系、所 畢業					
服務機關				職稱		
發票抬頭				統一編號		

說明（請詳閱）

1.附表一、三、四，請用電腦打字（以利修正），連同畢業證書影本，傳真至本會辦理資格初審。聯絡電話：02-23111572，傳真：02-23818366。

2.滙款帳號：合作金庫復旦分行　銀行代碼：006　帳號：125-471-770-1793
戶名：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　匯款人請填寫學員姓名。

3.職能訓練講習時間及地點：預計於 109 年 月 日開課。地點：

上課時間：每週一、二、三、四 18:30~21:30 或至 22:30，（週五 及 週六 為彈性上課日）

4.參訓學員應參加最近 1 次受訓結束日之評定考試，並據以此次評定考試日起算為第 1 次考試之時間。

5.學員個人資料將造冊送營建署及登錄於網站以便課後核發工地主任執業證作業進行，背景資料將提供於課程講師以調整授課方式、內容等及本會通知學員相關訊息用途。本會將依個資法規定，妥善使用及保管前述資料。

6.本人已詳閱簡章及報名表所有內容並了解其內容無誤，本人並同意　貴會於前述說明 5 範圍內使用本人提供之個人資料。

同意說明 5 請簽名：.....

應備資料：□報名表正本、□相片一式 2 張、□身分證影本、□具結書正本(簽名並蓋章)、□服務證明正本、□經歷證明書正本、□畢業證書影本、□自然人憑證影本、□繳費單據影本、□其他：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	身分證 反面黏貼處

【附表二】

切　結　書

本人_____參加「內政部委託辦理營造業工地主任220小時職能訓練課程講習」，同意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將本人個人資料造冊送內政部營建署及登錄於網站以便課後核發執業證進行，及同意內政部營建署基於『試務行政』特定目的執行法定職務，得繼續處理、利用及保留；所附證件如有偽造、假造、塗改，或受訓期間有冒名頂替上課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於本職能訓練課程所有資格認定（包括結業證書文件、領取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資格），並不要求任何退費。

工地主任220講習各項規定告知

一、課程缺、曠課時數超過18小時，不予核發講習結業證書。

二、講習結束參加首次考試不及格者，得於第1次考試日起3年內再申請參加補考，屆期考試不及格者，應重新參加全程訓練課程；再參加評定考試者以「及格類科保留，不及格類科補考」為原則，及格類科成績保留以第1次考試日起3年為限；本條文之適用對象溯自參加98年度營造業工地主任評定考試不及格之考生。

三、課程費用包含報名費、學雜費及1次考試費，但未含營造業工地主任執業證之證照申請費用($500)。

四、若經內政部營建署複審發現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將通知限期補件，若限期內無法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受訓資格。

此據

具切結人：_____（簽名並蓋章）

國民身分證字號：_____

【附表三】(一家公司填寫一張證明書，不同之服務機構請分開填寫並蓋印)

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　辦理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講習課程

服　務　證　明　書

姓　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服務單位				職稱	
工作內容	□現場施工、□現場監工、□工程監造、□工程規劃 其他：				
任　職 起迄時間	自　　年　　月起，至　　年　　月止， 服務期間共　　年　　月				□現仍在職 □現已離職
工程相關經驗	備註：【工程相關經驗】請詳述工作內容，以在工地現場土木、施工、監工、監造等為主不得只填寫職稱				

上列證明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公司名稱 (全銜)：

公司章

負 責 人：

負責人章

地　　址：

聯絡電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各欄位請填寫完整並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即公司大小章)，內容如有塗改需加蓋負責人章

【附表四】(一家公司填寫一張證明書，不同之服務機構請分開填寫並蓋印)

所有欄位皆需填寫，面積欄也不能空白。

財團法人營造業發展基金會　辦理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講習課程

工　作　經　歷　證　明　書

姓　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項次	工作（工程）名稱	地　　點	面積（M^2）	型態	工作項目	起迄時間
1.						
2.						
3.						
4.						
5.						
6.						

上列證明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公司名稱 (全銜)：

負 責 人：

地　　址：

聯絡電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公司章

負責人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各欄位請填寫完整並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章(即公司大小章)，內容如有塗改需加蓋負責人章

【附表三及附表四　填寫說明】

請用電腦打字（以利修正），先 E-mail 至本會審查合格後，再請公司用印。

一、一家公司需填寫一張服務證明書+經歷證明書。

二、【附表三】服務經歷證明書之工作內容填寫：現場監造、現場施工、工程測量、工程規劃、設計、或專案管理…等以現場工作為主，**不要寫內業的工作項目**。

三、【附表四】工作經歷證明書參考範例

※ 所有欄位皆需填寫，面積欄之單位也可用公里或長度表示，要量化不能空白。

※ 工作項目欄填寫，請加（現場○○○）。

工作項目填寫以工地現場土木或建築外業，現場施工、監工、監造為主。

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辦理內政部委託辦理營造業工地主任 220 小時職能訓練講習

工作經歷證明書【參考範例】

姓名	○○○	性別	○○	身分證字號	○○○○○○

項次	工作（工程）名稱	地點	面積（M^2）(公里)(長度)	型態	工作項目	起迄時間
1.	○○○○新建工程	○縣（市） ○鄉(鎮)	○○○	建築工程	現場規劃、設計	**85.6～87.5**
2.	○○○○辦公大樓	○縣（市） ○鄉(鎮)	○○○	土木工程	現場監造	**87.6～90.12**
					現場工程師	**91.1~99.12**
					現場工務	100~迄今

上列證明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證明機構(全銜)：○○○○○○○○　(公司章)

負 責 人：○○○○　　(簽章)

機構地址：○○○○○○○○○○○○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